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北市立大學 函

機關地址：10048臺北市愛國西路1號  
承辦人：楊嘉維  
電話：(02)2311-3040#6134  
傳真：(02)2381-0833  
電子信箱：cwyang@go.utapei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北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9月8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大音字第106324295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060927工作坊辦法1份及工作坊海報1張(ATTCH1 32429500A00\_ATTCH1.png、ATTCH2 32429500A00\_ATTCH2.pdf)

主旨：本校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教學研究中心辦理「十二年國教藝術領域核心素養課程設計工作坊」，請協助轉知所屬各級學校或相關系所師生鼓勵參與，並准予公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時間：106年9月27日下午1時至5時。
- 二、地點：本校博愛校區藝術館A302教室。
- 三、研習時數：4小時（北市研習字第1060831031號、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研習網課程代碼2264560）
- 四、報名方式：網路報名。在職教師請上研習網報名，非在職教師請填寫表單：<https://goo.gl/forms/lwpcptUkmAhTjrYY2>。
- 五、課程辦法及海報如附件。
- 六、聯絡人：楊助理02-2311-3040轉6134。

正本：公私立大專院校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、各縣市政府（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）教育局處

副本：

國立臺北大學



1060510317 106/9/8

教育部國民小學師資培用聯盟藝術與人文領域教學研究中心

「十二年國教藝術領域核心素養課程設計工作坊」辦法

活動講師：黃瑞崧博士（教育部中等教育階段藝術領域教學中心主任、  
國立臺南大學動畫媒體設計研究所專任副教授）

活動目的：為因應十二年國教之推動，協助教師將藝術領綱核心素養融入教學，  
同時因應本學年度教學演示競賽示例格式變更（融入十二年國教核心  
素養與學習重點等等），特舉辦此工作坊，促進學員深入了解十二年  
國教之目的、內容及方法，並透過應用演練強化知能。

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
承辦單位：臺北市立大學國民小學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教學研究中心

協辦單位：臺北市立大學音樂學系（含碩士班）／視覺藝術學系（含碩士班）／  
舞蹈學系暨碩士班／師資培育及職涯發展中心

活動時間：2017年9月27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1:10 至 5:00

活動地點：臺北市立大學博愛校區藝術館 A302 教室  
（臺北市中正區愛國西路1號）

13:10-13:30 報到

13:30-14:20 導讀：十二年國教藝術領綱修訂要點及目的

14:20-14:30 休息

14:30-16:00 教案設計工作坊

16:00-16:10 休息

16:10-17:00 綜合座談

報名期限：106年9月25日星期一中午 12:00 前

（現場座位有限，請先報名。如未事先報名，須於現場排隊候補）

研習時數：4小時

（北市研習字第 1060831031 號、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研習網課程代碼 2264560）

非在職教師報名網址：<https://goo.gl/forms/lwpcptUkmAhTjrYY2>

聯絡方式：楊嘉維助理 02-2311-3040#6134

## 備註

- 一、活動結束時方可簽退，未全程參與者將酌情扣減時數；簽到同時簽退者，不予核發時數。
- 二、學員可先擬好教案初稿（word 檔，請自行備份）並在報名截止前寄至助理信箱 [cwyang@go.utapei.edu.tw](mailto:cwyang@go.utapei.edu.tw) 以利討論，逾期不候。
- 三、教案請依「106 學年度藝術與人文領域教學研究中心教學演示競賽」示例格式，可參閱教育部國民小學藝術與人文領域教學研究中心網頁：  
<http://laes.ntcu.edu.tw/LastNews/NewMore.aspx?sid=7&bid=4929>。